东莞市清溪镇气象预警信息接收终端项目建设采购需求文件

1. 项目概况

清溪镇，东莞市辖下镇，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的东南部，毗邻港澳，与深圳市、惠州市接壤。

根据《东莞市气象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清溪镇政府拟在所辖区域内建设10套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接收终端，用于拓宽气象预警信息传播覆盖面，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

1. 项目需求

**1、商务需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 中标方提供的产品均需符合国家标准。
3.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投标前三年内有受到各级行政管理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的，须主动填报受处罚的记录，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4. 项目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免费保修期：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5. 报价内容：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报检费、试验检验费、各种税务费、必须的辅助材料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2、项目内容**

建设室外10套气象预警信息接收终端，显示屏信息发布与服务站发布系统链接；在清溪镇府指定地点布设接收终端管理系统，系统可实时对接东莞市天气网的气象预警和天气预报信息，同时可控制编辑接收终端的发布内容。终端除提供天气及预警服务外，可用于宣讲防灾减灾知识、气象科普等，发布重要通知、通告，不但作为重大突发事件信息发布渠道，也能进行公益活动、商业推广等更多服务。系统完成调试后，需对操作步骤、软件应用开展培训。

**3、气象预警信息接收终端性能要求**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说明 | 单位 | 数量 |
| LED显示屏 | 定制：P10单色4彩户外模组/主屏红色/预警区红橙黄蓝4色、防水双层箱体1050\*2000MM | ㎡ | 2.1 |
| 音频及文字语音播报模块 | 模块实现文字信息转成语音播报：文字信息内容可选择取自东莞天气官网发布的预警信息，也可选择人工录入信息（含：20W/双喇叭） | 项 | 1 |
| 预警显示软件 | 软件实现将东莞天气官网发布的预警信息显示在不同的级别区域内 | 项 | 1 |
| 4G通信模块 | 4G通讯模组+移动1年资费卡 | 套 | 1 |

**4、基建建设要求**

|  |  |  |  |
| --- | --- | --- | --- |
| 定制立杆+喷漆 | 2.8米高/1010(**110管）镀锌钢铁管3.5MM厚+法兰** | 套 | 2 |
| 混凝土基础 | 长400\*宽400\*高500MM（水泥、沙石等、钢筋）+锣姆预埋件+运输 | 套 | 2 |
| 混凝土路面开槽 | 切割宽约6厘米\*深10厘米+修复 | 米 | 16 |
| 挖沟 | 绿化带挖沟：宽150\*深500mm | 米 | 22 |

**5、设备架设地点及载体形式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镇街 | 详细位置 | 载体形式（设备架设载体） |
|
| 1 | 清溪 | 清溪湖排水闸保安室 | 墙身 |
| 2 | 清溪 | 文化广场一楼大厅 | 墙身 |
| 3 | 清溪 | 第一小学 | 墙身 |
| 4 | 清溪 | 第二小学 | 墙身 |
| 5 | 清溪 | 第三小学 | 墙身 |
| 6 | 清溪 | 文烨小学 | 墙身 |
| 7 | 清溪 | 谢坑村文化服务中心 | 墙身 |
| 8 | 清溪 | 政务服务中心 | 灯杆 |
| 9 | 清溪 | 大王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 墙身 |
| 10 | 清溪 | 山水天地森林公园停车场 | 灯杆 |

**6、安装调试要求**

（1）中标人负责本项目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以及所有必须的材料、配件与备件等。

（2）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进行分阶段调试。

（5）中标人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现场进行设备的安装和调测，并应对系统质量全面负责。

（6）设备的搬运、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招标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响应招标文件中给出的具体安装和测试方法，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招标人同意方可进行。

（7）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1. 合同主要条款

（1）中标方严格按招标方的采购要求开展并完成各项工作。

（2）付款：合同签订后，采购方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款的30%作为项目预付款；项目完成后，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在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款的70% 。

（3）免费保修期：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1. 招标控制价和采购方式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格为21万元，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招标项目的最高限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合理最低价中标法。

评定程序：

第一阶段：谈判小组对投标人的实质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投标方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

第二阶段：投标人对项目进行报价，谈判小组根据报价情况推荐中标人。

1. 报名要求

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向采购单位报名，以邮寄(含快递)、传真、电子邮件、电报、电话等方式的报名无效。只有按采购单位要求预先进行报名的企业方可参与竞争性谈判。报名时请携带以下文件（每页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1）有效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证书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时提供）；

（3）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未携带以上文件的将不能参加报名，未经报名登记而复制采购文件，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报名时间（北京时间）：2020年5月6日至2020年5月8日（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 至17:00。

报名地点：东莞市南城区坦公塘路1号东莞市气象局3号楼403室。

报名联系电话：23190192。

1. 响应性文件提交要求和投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文件内容

（1）报价内容：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各种税务费、必须的辅助材料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2）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及营业执照、相关资质。

（3）响应文件。对是否完全同需求文件要求中服务范围及服务要求作出明确、具体的承诺，若提供超出服务范围以外的服务或超过服务要求的承诺也须明确及具体。

（4）其它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资料统一A4纸打印或复印，一式三份，每份加盖单位公章及骑缝章。

（二）提交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开标开始前10分钟停止接收招标报价文件，投标人请携带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以及报价文件各一份参加。

（三）投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5月9日下午3点。

地点：东莞市南城区坦公塘路1号东莞市气象局3号楼1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23190192。